

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安排

综合目前疫情防控情况，我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采取网络远程形式完成。

一、材料审核成绩要求

材料审核成绩 ≥ 60 分，直接进入复试；（具体名单请见“2021 年秋季入学博士招生（第二次）材料审核成绩结论查询及成绩复查通知”
网站链接：<https://yz.tongji.edu.cn/info/1011/2110.htm>）

二、复试所需材料（如已提交如上材料，无需重复提交）

1. 《同济大学 2021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 1 份
（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用 A4 纸打印，不用附件上传）；
2.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可在“学信档案”（<https://my.chsi.com.cn>）上申请和本科阶段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3. 硕士和本科期间成绩单**原件**（复印件须加盖相关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考生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4. 科研成果，如：已获得的发明专利、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或专著等复印件（论文复印件应包括期刊封面、目录及正文第一页，如论文被 SCI、SSCI、CSSCI 等检索，必须提供相应检索证明原件，专著复印件需包括封面和版权页）等；

5. 国际、国内科研成果奖励以及其他获奖证书复印件；
6. 两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高级或以上职称专家签名的推荐信原件（无需装订，装入信封，夹在申请材料最后即可；模板下载：<https://yz.tongji.edu.cn/> ---“信息查询”）；
7.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8. 硕士学位论文中英文摘要和目录（应届硕士生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复印件）；
9. 自我评价（自行撰写，A4 纸打印）；
10. 攻博期间的科学研究计划书（自行撰写，A4 纸打印）；
11. 主持或参与科研项目情况（请附相关材料，并经证明人签字）；
12. 可以证明自身学术水平、科研能力等方面的其它材料。

三、复试时间、内容及形式

1. 复试时间：4月12日(周一)、4月13日(周二)

进入复试的考生严格按照上述时间参加复试，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2. 复试内容：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专业课(满分100分)，综合考核（专业外语、科研创新能力、专业基础能力、综合运用知识能力、培养潜力等）(满分200分)。

考核项目	材料审核	专业课 (面试)	综合考核			总成绩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专业外语	外语口语 听力	专业综合		
满分	100	100	50	50	100	400	合格与否

3. 复试形式：面试

四、复试结果公布

全部复试工作结束后的两个工作日内，学院将通过网站（网址：<https://sem.tongji.edu.cn/semch/> - “招生信息”）公布复试结果。拟录取考生名单将在全校复试工作结束后，在同济大学研招网进行统一公示，请关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信息和“同济研招”官方微信推送。

五、注意事项

1. 资格复查

进入复试的考生必须在复试前进行资格复查。必须在复试当天持有如下材料进入复试会议室：复试通知书（登录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网址：<https://yjszs.tongji.edu.cn>）；诚信复试承诺书；有效居民身份证件；硕士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单证硕士生只需携带硕士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士生凭《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书原件）。

考生必须携带如上证明文件原件进入复试会议室，并按要求出示，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方可参加复试。否则，一律不准参加复试！

2. 复试说明会

4月8日（周四）上午9点召开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说明会，宣讲复试政策、复试流程，并进行答疑解惑。我院将以群通知形式发放网络远程复试平台（中目）的安装使用说明，并在说明会当天将会议号和密码告知考生。会议重要，请考生务必参加。

3. 网络设备测试

4月8日(周四)上午9:30,学院组织网络远程复试设备测试工作,进入复试的考生必须参加,以保证复试顺利完成。我院将以群通知形式在网络测试当天将网络远程复试平台(中目)会议号和密码告知考生。如考生未进行测试,导致复试时出现网络设备问题,由考生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4.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一律不予录取:

- 1)政审不合格者;
- 2)材料审核成绩不合格者;
- 3)复试总成绩不合格者;
- 4)体检不合格者;

六、咨询

为增强复试录取工作透明度,学院特为考生设立咨询电话:021-65980790,咨询邮箱:tjsem65983383@126.com。

七、申述与投诉

如对我院博士生复试录取结果或过程有异议,可先通过上述咨询电话或邮箱进行申述。如对申述结果不认可,可向我院纪委投诉,投诉邮箱:ma.wf@tongji.edu.cn。

经上述流程后,如对学院的处理结果依然不满意,可向学校监察处投诉,投诉邮箱:jcc@tongji.edu.cn

经济与管理学院

2021年4月1日